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zen

新城發展

SEAZEN GROUP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對比去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9.59億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預期將介乎約人民幣5億元至人民幣7億元，預期下降主要是由於行業下行導致房地產開發收入下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未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予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底前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曉松

中國，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陸忠明先生及周福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增進先生、鍾偉先生及吳科女士。